(附件三)

113年新竹縣政府推動社區發展工作補助作業計畫

《計畫名稱》

1. 計畫緣起：（含社區特性、社區福利人口需求、推行計畫原因等）
2. 目的：
3. 主辦單位：(本計畫以申請單位為主辦單位)
4. 協辦單位：(本計畫協辦單位為協力單位，若無協力單位則免列)
5. 指導單位：新竹縣政府
6. 辦理期程：自核定日起至113年11月30日
7. 辦理地點：
8. 辦理對象： （如：本縣縣民及本會會員共○○人）
9. 辦理內容：

(活動內容簡述、期程、對象、課程名稱、活動方式及活動流程表等)
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次數 | 日期 | 時間 | 課程名稱 | 課程內容 | 授課講師 | 參與人數 |
| 1 |  |  |  |  | ooo講師 |  |
| 2 |  |  |  |  |  |  |
| 3 |  |  |  |  |  |  |

1. 社區工作團隊
2. 社區資源盤點
3. 計畫經費(依縣府補助計畫「柒、補助項目及標準」編列)
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單位；新臺幣元 | | | | | | |
|  | 項目名稱 | 單位 | 數量 | 單價 | 小計 | 備註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活動/計畫總金額 | |  | | | | |

1. 工作進度表(又稱甘特圖，要符合計畫辦理項目與行政管理機制)
2. 預期效益 (量性效益必須符合計畫內容，特別是課程時數；質性效益要符合計畫的目的)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服務內容 | 評估指標 | 預期效益 | |
| (子項)  範例:  共同藝術工作坊 | 範例:   1. 記錄每個藝術工作坊的參與人數。 2. 透過事後訪談或反饋表單，參與者表達參與時的感受。 | 質化 | 範例:   1. 透過身心障礙者參與社區活動的增加，能夠促進社區居民之間的相互了解和支持，進而提高社區凝聚力。 2. 本活動有助於身心障礙者建立自信心、增進自尊心，進而提升其生活品質。 3. 透過協會的努力，能夠減少身心障礙者在社會中的邊緣化現象，促進其在各方面的參與，實現社會融合。 |
| 量化 | 範例:   1. 每個藝術工作坊的出席參與人數預計達80 %。 2. 透過滿意度調查，超過70%的參與者對在參與過程中建立了更深的情感聯繫。 |
| (子項) |  | 質化 |  |
| 量化 |  |

1. 其他證明文件：

□自我檢核表

□講師相關佐證資料影本

□理監事紀錄及共識會議紀錄影本(含簽到單)

□其他